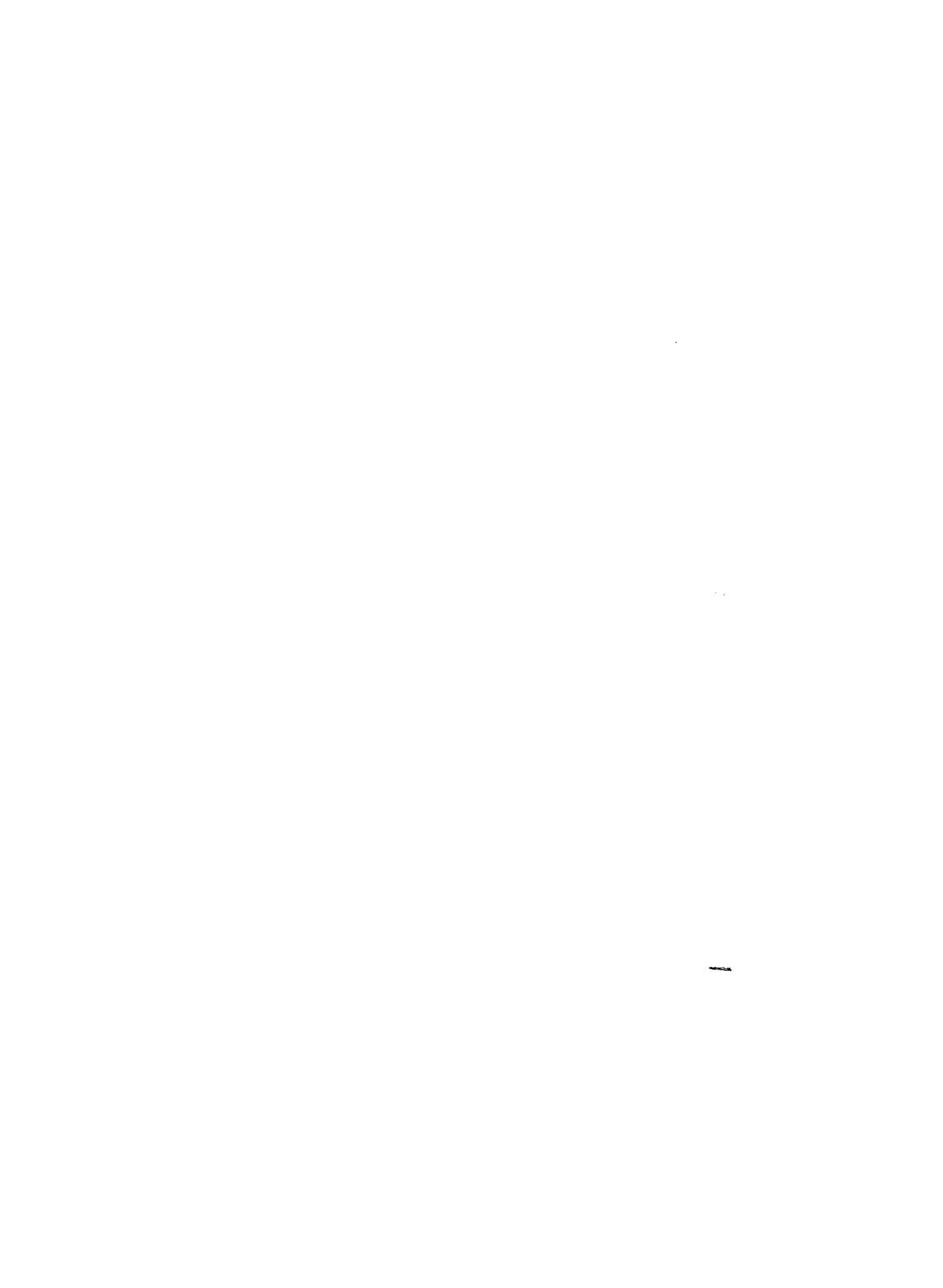


國文文法學講義





116
4/41
60

文法學講義總目

甲編 文字法

第一卷 字由

第一章 字之起源

第二章 字之功用

第三章 字之稱謂

第四章 字之變化

第二卷 字統

第一章 字

第二章 字之綱要

第三卷 字品

第一章 名字

第二章 代字



3 2168 6758 4

第二章 動字

第四章 靜字

第五章 狀字

第六章 介字

第七章 聯字

第八章 助字

第九章 聲字

乙編 文章法

第一卷 文法

第一章 字法

第二章 句法

第三章 章法

第二卷 文訣

第一章 文品

第二章 文要

第三章 文基

第二卷 文體

第一章 著述門

第二章 告語門

第三章 記載門

第四卷 文論

第一章 原理

第二章 界說

第三章 種類

第四章 變遷

第五章 弊病

第六章 知本
第七章 致力

甲編文字法細目

第一卷 字由

第一章 字之起原

第一節 結繩

第二節 畫卦

第三節 造字

第四節 六書

第二章 字之功用

第一節 表思想

第二節 記言語

第三章 字之稱謂

第一節 稱書

第二節 稱名

第三節 稱文

第四節 稱字

第四章 字之變化

第一節 創新字

第二節 改舊字

第三節 字體

第四節 字數

第二卷 字統

第一章 字之根本

第一節 六書之原理

第二節 六書之性質

第三節 六書之效用

第四節 六書之歸宿

第二章 字之綱要

第一節 形部體制之學附字形源流表

第二節 聲部音韻之學

一音韻之肇興 二音韻之變遷 三音韻之準則 四音韻之功用 五論反切 六字同音異 七雙聲疊韻

第三節 義部訓詁之學

一訓詁之起原 二歷代訓詁考

第三卷 字品

第一章 名字

第一節 有形名字

第二節 無形名字

第三節 普通名字

第四節 特別名字

第五節 指示名字

第六節 複雜名字

第二章 代字

第一節 三身代字

第三節 特指代字

第五節 互指代字

第七節 假設代字

第二節 逐指代字

第四節 約指代字

第六節 接讀代字

第八節 疑問代字

第三章 動字

第一節 自動字

第三節 轉化動字

第五節 助動字

第七節 受動字

第九節 舒緩字急促字

第十一節 能動字拒動字

第十三節 推量字

第二節 他動字

第四節 同動字

第六節 使動字

第八節 將來未來已往字

第十節 斷定字指定字

第十二節 命令字禁止字

第十四節 重復字

第十五節 不定字反語字疊語字

第四章 靜字

第一節 品名靜字

第二節 切指靜字

第三節 泛指靜字

第四節 無先靜字

第五章 狀字

第一節 狀動狀靜

第二節 狀名狀代

第三節 自狀

第四節 狀時狀字

第五節 狀地狀字

第六節 狀象狀字

第七節 狀量狀字

第八節 狀體狀字

第九節 狀聲狀字

第十節 狀品狀字

第十一節 狀勢狀字

第十二節 狀性狀字

第十三節 狀情狀字

第十四節 比較狀字

第十五節 特別狀字

第十六節 和同狀字

第十七節 斷制狀字

第十八節 約度狀字

第十九節 詰難狀字

第二十節 段借狀字

第六章 介字

第一節 著所屬之介字

第二節 著所在之介字

第三節 著所用之介字

第四節 著所由之介字

第五節 著所舍之介字

第六節 著所共之介字

第七節 著所過之介字

第八節 著所推之介字

第九節 著所代之介字

第十節 著所因之介字

第七章 聯字

第一節 提起聯字

第二節 承接聯字

第三節 對立聯字

第四節 過遞聯字

第五節 推原聯字

第六節 直接聯字

第七節 說明聯字

第八節 示時聯字

第九章 開展聯字

第十節 設想聯字

第十一節 推拓聯字

第十二節 進層聯字

第十三節 重複聯字

第十四節 分析聯字

第十五節 比例聯字

第十六節 偏重聯字

第十七節 折轉聯字

第八章 助字

第一節 斷制助字

第二節 疑問助字

第三節 停頓助字

第四節 贊嘆助字

第五節 呼喚助字

第六節 特別助字

第九章 聲字

第一節 嘆聲字

第二節 怒聲字

第三節 驚聲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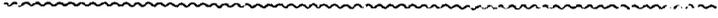
第四節 贊聲字

第五節 問聲字

第六節 呼聲字

第七節 應聲字

第八節 拒聲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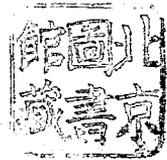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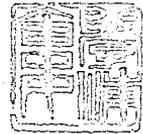
國文文法學講義

甲編 文字法

第一卷 字由

第一章 字之起源

太古之世，人民渾樸，無文字以代語言，自伏羲畫卦，始肇文字之基，逮倉頡造書契，而文字乃漸備，自茲以降，人之思想日益邃密，字之形體亦屢有變遷，由古文而大篆，而小篆，而隸書，而行書，而草書，而楷書，時用六書，時用八體，歷年益久，創造新字者日益多，集諸家超脫靈妙之心思，慘淡經營，乃有如今日之適用，然我國文字，自太古以迄於今，已四千數百年矣，時世代易，人物推移，或古人特爲至可信之律，至時久而失其故，或古人以爲馭一切之具，至進化而見其窮，倘通今而不通古，則不識其源，將無以讀古籍，通古而不通今，則不適於用，或亦不能作今文，欲通今古，則我國字之所由來，與夫成此字用此字者，不可不因流而溯源也，茲略述如左：



第一節 結繩

文法講義

上古無文字，燧人氏立結繩之政，以濟民用，大事結大繩，小事結小繩，是謂無文字世之記載。

第二節 書卦

伏羲觀河圖之文，作八卦以濟結繩，實爲當時之文字，乾鑿度曰：八卦三即古文天字，三即古文地字，三即古文風字，三即古文山字，三即古文水字，三即古文火字，三即古文雷字，三即古文澤字，楊萬里亦以爲伏羲初制之字然哉。

第三節 造字

黃帝之史倉頡造蝌蚪文，謂之古文，周宣王之史籀作大篆，與古文並用，秦程邈作隸書，與篆書並用，漢王次仲作楷書，劉德升作行書，張芝作草書。

第四節 六書

六書者，象形指事會意諧聲段借轉注是也。六書以象形爲本形，不可象屬諸事，不可指屬諸意，不可會屬諸聲，聲不可通而轉注生焉。故漢文妙旨悉在六書。

象形者直形其物態，如日月等字是也。地球各國之文字，無不始於象形，古代未開化之

土地人類知識未進，經驗亦狹隘，故言語未能完全，往往動作身體摹擬形態以表意，而文字遂取則於此，當其始造字也，無異繪畫，但盡於象形書，則由象形而發生指事會意諧聲段借轉注諸門，乃可以應用不窮耳。

指事者，以人之意思指定之，象形之變也，形可象曰象形，形不可象曰指事，例如上下本末等字物，在一之上爲上物，在一之下爲下，加一於木下爲本，加一於木上爲末之類是也。

會意者，合兩字或數字之意義爲一字例，如武信二字，止戈爲武，人言爲信，是意義之已成文者也，蓋形可象曰象形，形不可象曰指事，無形可象，無事可指，合文成字，取義垂訓者曰會意。

諧聲者，合兩文爲一字，半見形質，半協聲音，此門於字之位置，占其多數，故鄭樵六書畧三萬四千二百三十五字，諧聲一門得二萬一千三百四十一字，亦可以見諧聲妙用之一斑矣。漢許叔重以從某某聲釋諧聲，唐賈公彥又於許氏左右之說演爲上下內外各門，如江河左形右聲，鳩鶴右形左聲，草藻上形下聲，婆婆下形上聲，圍國外形內聲，衡衡

內形外聲之類皆是，從某某聲之說，或未能盡諧聲之妙也。

四

段借者，或段聲音，或段意義，文字之用，惟段借不窮，經典中亦惟段借最夥，例如初爲裁衣之始，而借爲凡物之始，基爲築土之本，而借爲凡物之本，約絲之束也，而借爲儉約之約，牢牛圈也，而借爲牢固之牢，之類是也。

轉注者，數字而一義者也，轉互也，注訓也，例如老亦訓考，考亦訓老之類是也，蓋古人用字貴時不貴古，取其地之方言，而制以爲字，而各人所生之地不同，各用其地之方言，果何以使之相通乎，故轉注一門，尤不可少。

第二章 字之功用

人所以爲萬物之靈者，以智識充足，而能思想，聲音完備，而能言語也，天下事物無窮，人之思想言語亦隨之而無窮，苟無所憑藉以表其思想，記其言語，則思想既隱而難見，言語亦久而輒忘，豈非憾事乎，鴻蒙時代，茫昧之人類，與夫近今臺灣之生蕃秘魯琉球亞非利加之土人，其表思想記言語也，或以結繩，或以刻木，往往振手足五體以助之，然此等規則能表簡單之思想，不能表周密之思想，能記淺近之言語，不能記詳盡之言語也。

故文字尙焉、

第一節 表思想

思想者、生於吾人之智識、而與外物相關繫者也、夫宇宙之間、參羅萬象、凡天地日月、風雨寒暑、山川草木、鳥獸蟲魚、以及人類之交際、皆吾人思想所自出、一事一物、呈於吾人之前、目感其色、耳感其聲、口鼻感其氣味、智識即從此而生、思想亦因之而發、思想何由見、見之於文字、

第二節 記言語

察言語之初、恆在事物之感觸、人有喜怒哀樂之情、輒發爲叫號悲歎之聲、以通其意、是即言語所由成、故啼噓嗟嘸、啼笑歌吟、一切聲音、無一非自然之流露、即鳥獸蟲魚之噓氣、草木之觸風、琴瑟鐘磬管簫之流韻、人亦皆如其聲音、以定其名詞、蓋世界言語、其初多由於人類與外物之聲音、各達其情意、情意不可以久存也、於是文字生、而記載之用溥、

第二章 字之稱謂

文法講義

古代文字，無定稱，書之稱始於伏羲，伏羲命朱而盛行於戰國，至宋其稱絕，名之稱始於黃帝，黃帝名而盛行於周初，至春秋其稱絕，文之稱始於伏羲，六書亦曰六文而盛行於春秋，至戰國其稱絕，字之稱始於秦，彰於許慎，而自宋以後其稱獨專，後世有以書專爲經籍之總名者，有以名專爲人物之代稱者，惟文字二稱，則通用之，自許慎以依類象形爲文，形聲相益爲字，文字之界說始明，至鄭樵以獨體者爲文，合體者爲字，文字之原理更顯。

第一節 書

最初之時稱書，故曰書契，曰六書，周代大司徒定六藝，亦稱曰書，至戰國盛言書，如荀子云作書者衆，而倉頡獨傳，韓非子云古者倉頡之作書也，隋巢子云史皇產而能書，呂氏春秋云倉頡作書，皆是也。

第二節 名

周以前稱名，至周初尤盛，儀禮周官詳言之，觀聘禮云百名以上書於策，不及百名書於方，鄭康成注名書文也，今謂之字，又春官大宗伯內史掌達書名於四方，鄭康成注古曰名，今曰字。

第三節 文

周代中葉名之稱廢而稱文，至戰國猶稱之，如論語吾猶及史之闕文，左傳於文皿蟲爲蠱，中庸書同文，孟子不以文害辭，皆是也。

第四節 字

周以後稱字，始於秦之改定新字，漢字研究奇字，至宋以後則字成專名辭矣，如契丹字，女真字，蒙古字之類是也。

第四章 字之變化

自倉頡造字後，皆用古文，周創篆書，與古文並用，秦創隸書，與篆書並用，漢末創行書，草書，與楷書並用，至今二千餘年，相沿不改，雖其間創作新字，改易舊文，無代蔑有，而適用與不適用殊焉，字體既隨時代爲變遷，字數亦與時代相增益，粵稽古昔，有足徵者。

第一節 創新字

字者皆由古人創造而成，不過用爲符號，以表思想，記言語耳，惟其間有適用與不適用之分，則視乎創字者之神明焉，例如倉頡所創之古文，史籀所創之篆書，程邈所創之隸

書、王次仲所創之楷書、劉德升所創之行書、張芝所創之草書、皆適用者也、又如秦博士
稷、眞所創之昃、吞、焮等字、孫亮子所創之顰、尚、翼、冢、鉅、盪、癡、癡等字、唐武后所創之
聖、愚、囿、函等字、皆不適用者也、

第二節 改舊字

由古文而作篆書、由篆書而作隸書、雖亦改繁就簡、改難趨易、然字體迥乎不同、故猶得
謂之創、若所改者、不在形體之異同、而在筆畫之增減、則改良之意微矣、故亦有適用與
不適用二義例、如罪舊作辜、始皇以其似皇字、改而爲罪、對舊作對、漢文以言多非誠、去
口而改爲對、隋舊作隨、文帝以周齊不遑安處、故去辵而改爲隋、陣舊作陳、王逸少去東
用車、改而爲陣、莫舊作鄭、唐明皇嫌其似鄭、改而爲莫、邠舊作邠、唐明皇嫌其似幽、改而
爲邠、是皆適用者也、又如疊舊作疊、新莽以三日太盛、改爲三田、颺舊作颺、宋明以從、馬
類禍、改而爲颺、趾、本、尼、丘、二字、三倉合爲一字、驩有昏荒二義、元次山諡隋煬帝、合爲一
字、凡若此者、皆不適用者也、

第二節 字體

倉頡之古文、孔子書六經、左氏述春秋、傳皆用之。籀書大篆、謂之籀文。李斯刪籀、始用小篆。程邈作隸、楷書因之。凡此五者、皆爲正文。其流最廣。此外猶有伏羲之龍書、神農之穗書、黃帝之雲書、少昊之鸞書、高辛之人書、堯之龜書、文王之鳥書、武王之魚書、以上各書、或因字形不適於用、或因李斯之奏罷、後世罕見其字。他如刻符書、摹印書、署書、爰書之類、隨事立制、亦非文字之常。至若懸鍼、倒薤、偃波、垂露之類、則又皆字形之外飾者也。由是觀之、我國文字、篆溯其源、隸通其委、後世楷法行草諸書、以適用爲主、又不必概以古義繩之矣。

第四節 字數

我國文字、若今日重修字典、可得五萬以上。顧自倉頡以迄於今、已歷四千餘年、其間時勢代易、人文迭起、文字之制作損易、亦至爲繁曠矣。然其孳乳之數、尙有可考者。茲略表如左。

漢文字數表

時代	字數	所據之書
周	九千字	籀文說文序
秦	九千三百五十三字	小篆重刻說文序
漢	一萬五百十六字	說文
魏	一萬八千一百五十字	廣雅
晉	一萬二千八百二十四字	字林
梁	二萬二千七百七十九字	玉篇
唐	三萬六千一百九十四字	廣韻
宋	三萬四千二百三十五字	通志六書略
明	三萬三千一百七十九字	字彙
國朝	四萬二千一百七十四字	康熙字典

第二卷 字統

第一章 字之根本

文化不開，由於文字不昌，文字不昌，由於小學不明，小學不明，由於六書不解，故欲治國文，必先明六書，然其說至繁，學者苦之，推厥由來，則有四端：一由於不解六書之原理，一由於不解六書之性質，一由於不解六書之效用，一由於不解六書之歸宿，故雖以爾雅之精，僅言義，許慎之通，偏重形，孫炎之專，徒辨音，終局於一部分之學，不能使學者咸利於用，諒非義韻初意也，茲別爲簡易之法，釐爲形聲義三部，以統六書，仍不背先儒之說，蓋原最初而定之也。

第一節 六書之原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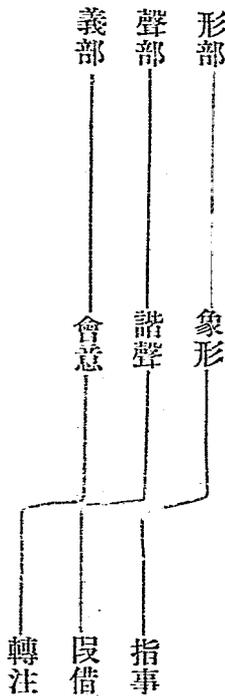
字之成也，生於形而出於聲，通於義者也，何謂生於形，未有文字，先有形質，形可指示，文斯著也，何謂出於聲，未有文字，先有語言，聲定音韻，意方達也，何謂通於義，有其形聲，方生意義，以解釋，理始明也，三善合而成章矣。

第二節 六書之性質

形聲義三者於象形諧聲會意求之，固易知矣。若以性質言之，則指事可隸諸象形，段借可隸諸諧聲，轉注可隸諸會意。約而論之，更可分为二解。象形諧聲會意者，於文字未造時，已具此三種性質者也。指事段轉注者，於文字已成後，始有此三種性質者也。

第二節 六書之效用

以原理想知六書生於形，出於聲，通於義，以性質言，知形聲義三者可發為六書，而就其效用言之，則形聲義三部之統六書，有直接間接之理焉。質言之，則象形之屬於形直接者也，指事之屬於形間接者也，諧聲之屬於聲直接者也，段借之屬於聲間接者也，會意之屬於義直接者也，轉注之屬於義間接者也。



第四節 六書之歸宿

指事之屬於形、指事之說曰、既而可識、察而見意、則指事者指其形也、蓋依形而製字、爲象形、因字而生形爲指事、如日月二字、日實也、太陽之精不虧、故從☉象其形也、月、太陰之精、三五而盈、三五而缺、故作、外郭不侗、象其缺也、故曰依形而製字爲象形者、上下之字、本無定形、置一以爲準、俛於其上、則爲上、綴於其下、則爲下、斯上下之形見矣、是之謂既而可識、察而見意也、故曰因字而生形爲指事、此指事屬於形之說也、

段借之屬於聲、段借之說曰、依聲託事、則段借者、循聲而借也、蓋諧聲者、定厥所從、而後配以聲聲、在字後者也、段借則取彼成文、而卽仍其聲聲、在字先者也、如江河皆水名、故皆從水、非聲也、配以工可、乃得聲耳、故曰聲在字後、至若令長等字、則令者縣令也、段諸號令、長者官長也、借取修長、是卽仍所借字之聲、所謂依聲託事也、故曰聲在字先、此段借屬於聲之說也、

轉注之屬於義、轉注之說曰、同意相受、則轉注者、轉其意也、蓋合兩字以成一誼者、爲會意、取一意以概數字者爲轉注、卽如考老二字、老字屬會意、人老則須髮變白、故老從人、毛、毛以三字爲誼、立老字爲部首、所謂建類一首、考與老同意、故受老字而從老省、老

字之外，如者、齏、菑等字，凡與老同意者，皆從老省而屬老，是取一字之意，以概數字，所謂同意相受，此轉注屬於義之說也。

第二章 字之綱要

形聲義三者之於文字，恰如人之精神血肉骨骼，缺一不可也。字形何日，月水火之各以其形者是也，字聲何，吾人以口呼耳聽者是也，字義何，以訓詁表事物之意者是也，形則點畫有縱橫曲直之不同，三倉辨字，說文言形，及古文篆隸之異體，於是有體制之學，聲則音韻有清濁高下之不同，孫炎作字音，周顒沈約作四聲切韻，四聲譜，於是有音韻之學，義則稱謂有古今雅俗之不同，爾雅方言之屬起釋，名廣雅繼之，於是訓詁之學，所謂體制者，於六書爲象形，而指事隸之，所謂音韻者，於六書爲諧聲，而段借隸之，所謂訓詁者，於六書爲會意，而轉注隸之，故以形聲義三者馭六書，無施而不可，亦無適而不從也。

(甲) 形部體制之學

第一節 字形源流

自太古至周爲蝌蚪文時代，周至秦爲篆文時代，漢至今爲楷書時代，輔之以行草書，茲將歷代形部體制之學列表如左。

時代	人名	著作	說明
上古	伏羲	八卦	八卦之三三三三三三三三 即伏羲初制之字也
上古	倉頡	鳥迹書	倉頡見鳥獸之迹作鳥迹書其 筆劃似水中蝌蚪又名蝌蚪書
夏	禹	鐘鼎篆	禹作鐘鼎篆今所傳之峒嶼碑文可考 也蓋略變蝌蚪而爲籀文所取法也
周	武王	鳥書	後世用以題幡取其飛騰輕疾也
周	太史籀	大篆	損益古文爲之今之石鼓文是也
秦	李斯	小篆	增損史頡二家文字爲之謂之秦篆
秦	程邈	隸書	增損大篆爲之秦之權量所刻是也
漢	史游	急就章	元帝時史游爲急就章解散隸體簡略 書之後人以別於張芝草書謂之章草
漢	毛弘	八分	章帝時毛弘作八分書蓋割隸字八分取 二分割篆字二分取八分故曰八分
漢	許慎	說文解字	和帝時許慎采史籀李斯揚雄之書作說文解字

文法講義

漢 蔡邕 石經

漢 蔡邕 飛白

漢 劉德升 行書

漢 張芝 草書

漢 王次仲 楷書

晉 衛巨山 散隸體

晉 王羲之 小學篇

梁 顧野王 玉篇

魏 江式 古今文字

南唐 徐諧 說文繫傳

宋 郭忠恕 佩觿

靈帝熹平四年立石經於太學令蔡邕爲古文篆隸二體書之於碑

邕見匠人施聖帝遂創爲飛白書蓋取法於八分窮微於小篆者也

穎川劉德升作行書與正書相間流行故曰行書蓋介於真草之間者也

張芝變草草爲之字之體勢一筆而成

巨山得其父瓘書法創散隸體又著四體書勢古今法之

玉篇與說文並重說文討篆籀之源玉篇疏隸變之流

魏世宗時江式撰古今文字四十卷大體依許氏說文爲本上篆下隸

上卷備論六書形聲訛變之由中下二卷則取字畫異同疑似者反覆相較

此後遼太祖時製契丹大字金太祖時製女真大字金熙宗時製女真小字元世祖命

八思巴創蒙古新字是皆無甚關繫於漢文者也

及至明代，一以說文爲宗，其時爲文字之學者，則有趙撝謙撰六書本義，焦竑撰俗書判誤，李登撰六書指南，吳元滿撰六書正義，及六書總要，趙宦光撰六書長箋，及說文長箋，研究漸精，今世爲斯學者，無慮數十百家，至段玉裁、錢坫、王筠、桂馥諸儒出，而體制之學，益無遺憾矣。

(乙) 聲部音韻之學

第一節 音韻之肇興

記曰：聲成文，謂之音。夫有聲斯有音，比音而成文，然後被之樂，此皆出乎天籟，而非人之所能強爲者也。詩三百篇，上自商頌，下逮陳靈，以十五國之遠，千數百年之久，而其音與帝舜之歌，皋陶之謨，箕子之陳範，文王周公之繫易，未嘗有異。故修音學者，必就三百篇而討求之，然自三代及漢，鮮有致力於此者。蓋自詩與樂分，而樂亡，而詩亦亡矣。魏晉以下，去古日遠，詞賦日繁，言韻而不言音矣。周顒沈約之書出，於是四聲之說起，當時學者，作爲詩文，雖一字一句，務使聲調諧和，謂之永明體，所謂四聲者，卽平上去入，字典云：平聲不道莫低昂，上聲高呼猛烈強，去聲分明哀遠道，入聲短促急收藏。

第二節 音韻之變遷

十八

顧炎武曰：休去正譜，不能上據淮南，旁撫騷，以成不刊之典，而僅按班張以下諸人之賦，曹劉以下諸人之詩，所用之韻，撰爲定本，於是今韻興而古韻亡，爲音學之一變。唐代以詩賦取士，其韻以一陸法言切韻爲準，宋真宗末年，劉淵始併二百六韻爲一百七韻，元黃公紹作韻會，因之，於是宋韻行而唐韻亡，爲音學之再變。顧氏之言如此，茲特臚舉諸家之爲斯學者，表而著之。

歷代研究音韻人名書名表

時代	人名	著作
齊	周顒	四聲切韻
梁	沈約	四聲譜
梁	王斌	四聲論
隋	陸法言	切韻
唐	孫愐	廣韻

宋 宋 宋 宋 金 金 宋 宋 元 元 明 明 國朝

丁度 集韻

吳棫 韻補

劉淵 禮部韻略

司馬光 切韻指掌圖

鄭樵 音畧

韓道昭 五音集韻

韓孝彥 四聲海

黃公紹 古今韻會

劉鑑 切韻指南

宋濂 洪武正韻

章黼 韻學集成

濮陽沐 韻學大成

李光第 音韻闡微

文法講義

國朝 顧炎武 音學五書

國朝 邵長衡 古今韻略

國朝 潘咸 音韻源流

第二節 音韻之準則

自周顒沈約以來代有作者，隋陸法言撰切韻，唐韻準之，至南宋劉淵爲百七韻，金韓道昭爲百六十韻，明洪武正韻爲七十六韻，近世顧炎武定爲十部，江永定爲十三部，段玉裁定爲十七部，皆代有變更，然論音韻之學，則必以廣韻爲宗，廣韻原於陸法言切韻，其後諸家各有增加，已非廣韻之舊，然韻二百有六部，未之紊焉，自平水劉淵始併爲一百七韻，於是合殷於文，合隱於吻，合痂於問，盡乖唐人官韻，逮洪武正韻出，唇齒不分，清濁莫辨，而韻學益壞矣，崑山顧氏校廣韻，力欲復古，海內之言韻者，必以是書爲準，蓋古書之條理，猶可攷見者，獨賴此書之存，此書之作，不專爲韻也，取說文字林玉篇所有之字，而畢載之，且增益其未備，釐正其字體，欲使學者一覽而聲音之學，卽包舉無遺，故說文字林玉篇之書，不可以該音學，而廣韻一書，可以該六書之學，廣韻者，據唐人以正宋人

之失，據古經以正沈氏及唐人之失，以蘄合於古音者也，是可以爲研究韻學之準則矣。

第四節 音韻之功用

古人用韻，本諸天籟，依其聲而諧和之，初無韻書之可準也，然論文學發達之迹，觀其次第，無不以韻文爲先，蓋古者文字未興，口耳之傳，久則忘失，綴以韻文，則便於吟咏，而記憶不勞，卽文字旣興而後，散文與韻文，其記憶傳誦亦有難易久暫之別，此蓋驗諸古今中外而皆同也，攷希臘文學史，謂希臘文學，韻文完具，而後有散文，史詩工善，而後有戲曲，其秩序正如一歲氣候，梅花先發，次及櫻花，桃實旣熟，次及柿實，皆自然之發達也，徵之我國文字之有韻，自六經始，虞廷賡歌，韻之最古，毛詩周易，皆韻離騷，太元，易林，無不韻，其不韻者惟散文，似不若韻文之感人深也。

第五節 反切

經典釋音，皆用反切，反切者何，反翻也，猶言翻譯也，切急也，唐人忌反，故改稱切反則一字翻成兩聲，切則兩字合成一聲，緩讀則是反切之兩字，急讀便成所求之一音如

不可爲巨之乎爲諸，奈何爲那，波提爲披，邪婁爲鄒。

終葵爲椎、鞠窮爲芎、不律爲筆、……之類皆是、

魏孫炎因定爲反語定法、以兩字定一音、爲直音、蓋以一字易差、兩音難混也、有兩字互相時俱誤也

或有將反切兩音合讀、不能得音者、以不曉古音故也、知古音則反切萬無一失矣、如

亨字 許庚反古讀許如滸也

霸王之王 於况反古讀於如汗也

殷監之監 工暫反古讀監如滄也

第六節 字同音異

稽諸古籍、字同義異者、音仍不異、字有四聲、自沈約始、沈約分平上去入之後、於是同一字也、加一圈識、其聲卽異、其義不同矣、人極稱便、是亦省記憶之一法也、今畧舉若干字爲例、餘可類推、

一字讀作兩聲者如

荷 屏 楷 總 予 反 挑 以上平上兼讀者

分王庭乘疏培盛創量喪聞傳號膏稱鋪
墳論彈緣監縫燒磨興擔騎難藏籠觀中
從共縱降爲吹施遲遣治戲委間先調教
勞和過相強行慶將勝應任禁占 以上平去兼
讀者

尼咽踏 以上平入兼讀者

種恐語女去雨采載遠近散善轉選好倒
左放上後飲枕仰飯 以上上去兼讀者

帥識 以上上入兼讀者

刺積出睡度錯切畫殺塞約樂較覺背暴
冒藉射畜伏讀 以上去入兼讀者

一字讀作二聲者如

空 惡 厭 敷 以上皆二聲兼讀者

第七節 雙聲疊韻

雙聲疊韻者，兩字同聲同韻，其字雖兩，其義則一，此類之字，大抵形容與陪襯之字爲多，形容者所以形容實字者也，陪襯者所以陪襯虛字者也，事物之蘊無盡，以一字形容陪襯，每恐不足，此雙聲疊韻所由來也，況人情每入深際，其所作文字，必長言之，咏歎之有出於不自己者，每有生於數千年後之人，觀數千年前之人之言，能爲之心動，爲之情移，人無古今同一思想，此雖情性之用，而實文字之靈也，文字之佳，莫如穠郁，穠郁之候，則疊字疊句疊韻之用，有不期然而然者，雙聲疊韻，儒書用者固多，而佛氏爲尤甚，蓋以之形容陪襯事物，固甚便也，例如

逍遙 猖狂 經營 抑鬱 雍容 遲疑 綢繆 覬覦 留連 辟易 繡繪
支離 荒亡 逡巡……之類皆是

(丙)義部訓詁之學

第一節 訓詁之起源

詁者古言也，謂以今語解古語，此逐字解釋者也，訓者順也，謂順其語氣而解之也，此逐

句解釋者也。三代以前，以字音表字意，一字一意，無俟訓詁。厥後言語之變遷，畧有數端，有因時代而殊者，如爾雅夏曰歲，商曰祀，周曰年，唐虞曰載，孟子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皆是也。歷代之稱謂既殊，則生於後世者，必不能識古義。若欲通古語，必須以今語釋之矣。又有隨方俗而殊者，如吳楚之間，謂火滅爲燿。音尖左傳襄二十六年王夷師燿齊人謂求得爲得來，皆是也。公羊隱五年公觀魚於棠登來之也何休注登讀爲得案此知古人平常讀入四方之稱謂既殊，則生於北地者，必不能解南語。若欲通方言，必須以雅言證之矣。又言語既與文字分離，則書籍之文，又必以通俗易曉之文解之矣。此訓詁之學所由起也。有訓詁以濟文字之艱難，而人情因無間隔，我國方言互異，對語或有不通，而筆之於文，無不達者，不得不歸功於訓詁矣。

第二節 歷代訓詁學

訓詁之學，始於東周約，有數例，有以本字訓本字者，如易蒙者蒙也，比者比也。比去聲親也剝者剝也。剝落也孟子徹者徹也。徹通也之類是，有以音近之字訓本字者，如易咸感也，夬決也，兌說也，荀子君羣也，論語政者正也，孟子征之爲言正也，之類是，有數字遞相爲訓者，如禮記刑者侗也，侗者成也，福者備也，備者百順之名也，之類是，以上皆以字音訓字者也，又有

以字形訓字者，如左傳皿蟲爲蠱，反正爲乏之類是，有以字義訓字者，如易巽入也，艮止也，之類是，此皆東周時代之訓詁也。

漢儒於六經諸子咸有注釋，是訓詁之學，惟漢儒爲最精也，約有數例，有直言某字訓某者，如毛傳逮匹也，尙書大傳，學效也，鄭箋，祖先祖也，妣先妣也，之類是，有言某字從某義者，則必本字含義甚廣，而注家以狹義解之，如鄭注禮記，述謂述其義也，道謂仁義也，欲謂邪淫也，之類是，有以一事釋一字之義者，則多用爲字，以爲確指之詞，如賈逵左傳解詁，貪財爲饗，貪食爲饗，之類是，有以數字釋一字之義者，此由本字之含義甚廣，非一字所能該也，如毛傳，莫莫言清靜而敬至也，鄭周禮注，典常也，經也，法也，之類是，此漢儒訓詁之大略也，漢代以後，魏晉南北朝之儒，其訓詁仍守漢儒之法，惟其語較繁，至於唐代，而義疏之學興焉，以疏釋注，與以注釋經例同，蓋漢魏之文，又非隋唐之人所克解也，故有漢人之注，然後漢人可讀古書，有唐人之疏，然唐人可因漢注讀古書，此義疏學之所由可貴也。

宋儒訓詁之學，其例有五，一曰以字形解字，如朱子言中心爲忠，如心爲怒是，一曰以字

義解字如陸子言天地四方曰宇，往來古今曰宙，是一曰以字音解字，如程子言彗字從雨從包是一曰以佛語立訓，如虛靈不昧明善復初之類是，一曰以俗語立訓，如工夫東西者個模樣諸語是，此宋儒訓詁學之大略也，今觀十三經，或注或疏，或傳或解，或箋或注，使無諸儒爲此卓絕之詣，後雖有好學深思之士，亦烏從而解之，烏從而傳之，要之由周而來，漢唐之註疏，近世之考證，二者備矣，茲列舉諸家之爲斯學者，以備參攷。

時代

著作者

書名

周

周公

爾雅

漢

揚雄

方言

漢

許慎

說解文學

漢

孔鮒

小爾雅

漢

劉熙

釋名

魏

張揖

廣雅

梁

顧野王

玉篇

文法講義

國朝	國朝	國朝	國朝	國朝	國朝	明	明	明	明	宋	宋
郝蘭皋	邵二雲	王引之	劉洪	阮元	吳玉搢	杭世駿	陳與交	魏澹	張萱	朱謀璋	羅願
爾雅義疏	爾雅正義	經傳釋詞	助字辨畧	經籍纂詁	別雅	續方言	方言類聚	方言據	彙雅	駢雅	爾雅翼
											陸佃 埤雅

國朝

周松霽

爾雅廣疏

文法講義

廿九

~~~~~

~~~~~

第三卷 字品

第一章 名字

名字者卽實字也，無論有形無形，凡一切事物之稱呼皆是。

第一節 有形名字

天地間一切有形之物，凡目可得而見者，謂之有形名字，如天地日月、人畜草木、山川水火、家室田園等字，皆是。此等字皆同類之通稱，亦可謂之質名字。

第二節 無形名字

天地間之物，有目不可得而見者，謂之無形名字，如春夏秋冬、仁義禮智、信溫良恭儉讓等字，皆是。又可稱爲靜名字。

第三節 普通名字

以上有形無形二種內，皆含有特名通名二種。通名者卽同類事物公共之稱呼也，亦謂之公名例，如人畜草木是有形上之通名也。故曰：人者統堯舜禹湯及其他古往今來之人而通稱者也；曰：畜者統虎豹犀象及其他動作食息之物而通稱者也；曰：草者統沉荃

普通名
字亦曰
公名字

湘蘭以及蓬蒿之類而通稱者也。曰木者，統後彫之松柏，成蹊之桃李，蔽芾之甘棠，翮反之棠棣，以及無用之樛櫟而通稱者也。又如智仁勇是無形上之通名也，故曰勇曰智曰仁者，無論北宮黝之勇，孟施舍之勇，甯武子之智，臧武仲之智，微子之仁，比干之仁，伯夷叔齊之仁，管仲之仁，宋襄之仁，皆賅乎其中矣。

第四節 特別名字

特別名
字亦曰
本名字

特名者，卽一個特有之稱呼也，亦謂之本名，卽有形名字言之，例如堯舜禹湯是各一人之特名也，江淮河漢是各一水之特名也，齊魯秦晉是各一國之特名也，詩書易禮是各一經之特名也，卽無形名字言之，例如仁義禮智是各一德之特名也，喜怒哀樂是各一情之特名也，諸書有於有形無形二種以外，別出通名特名二種者，分析雖清，究能彼此移易，不可從。

第五節 指示名字

指示名字分四類，(一)曰示時名字，此類又分六類，如上古者，往昔在昔之類，爲遠過去的指示詞，如向者，曩者，昔年，往歲之類，爲近過去的指示詞，如頃者，近歲，先時，昨日之類，

總數名
字馬氏
曰羣名
字龍氏
曰集合
名字

爲最近過去的指示詞，如當年當日當時之類，爲泛然過去的指示詞，如如今、今者、今時、方今之類，爲現在的指示詞，如後日、後世、後來、他年之類，爲未來的指示詞，(一)曰示處名字，如內外、前後、左右、東西南北、上中下之類是也，(二)曰示計名字，如長短濶狹、高深厚重、廣袤縱橫、淺近方圓、經緯圍徑、距離大小之類是也，(三)曰示數名字，如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百千萬億兆之類是也，但此類中又當分爲三類，如五家爲隣、二十五家爲里、萬二千五百人爲師、五百人爲旅，此鄰里師旅等字，爲總數名字，如升斗斛石權衡尺丈寸分步畝之類，爲分數名字，如里許大半過半居多幾何若干無數量之類，爲不定數名字，案此多與壯字相類，但用以形容則爲狀字，不用以形容，則爲名字耳。

第六節 複雜名字

凡數字而或一名字者，爲複雜名字，此類又分二類，如楊柳梧桐蟋蟀螻蛄駝蝴蝶火車輪船之類，爲複雜公名字，如中國上海保定府之類，皆一處之專名詞，爲複雜私名字。

第二章 代字

凡不言事物之本名，而別用一字以代之者，或以簡代繁，或以此代彼，皆謂之代字，但凡

代字必與所代之字同，以性質故，代字之用與名字同。

第一節 三身代字

三身云者，以人言語之際，有發音者，有對語者，有所言者，發音者爲第一身，如我吾台朕吾曹我輩是也，對語者爲第二身，如爾汝若而汝曹爾輩是也，所言者爲第三身，如彼若他渠彼等若輩是也，此門又名指名代字，分自稱對稱他稱三類，名雖不同實則一也。

第二節 逐指代字

逐指代字者，惟每各二字，其用不同，每字概置於名先，如每人每事每歲之類是也，各字概置於名後，如周勃世家將軍二千石各三人，匈奴列傳赤紕綠繒各四十四，是也，大抵事物不一歷叙之則煩，今以每各代之，則無事歷叙而衆名之事物，正不啻逐一指之矣。

第三節 特指代字

特指代字者，置於名字之前或後，所以明注意之事物也，如夫（非夫之爲慟而誰爲夫，人不言言必有中，是（是可忍也），若（君子哉若人）彼（蘇軾荀卿論彼李斯者，特甚者耳）此（此則滑釐所不識也，張釋之傳此兩人言事，曾不能出口），如此（夫如此，然後可

以爲民父母，其自任以天下之重如此。如是「夫如是則四方之民」之類皆是此類又名切指代字。

第四節 約指代字

約指代字，又分二種。(一)後乎名代諸字而以之重指者，如皆（人皆可以爲堯舜）、悉（高帝紀，餘悉除去秦法，悉字重指餘字）、徧（賈誼治安策，若其他背理而傷道者，難徧以疏舉，徧字重指上句）、具（蕭相國世家，以何具得秦圖書也，具字重指圖書）、都（平準書，置平準於京師，都受天下委輸，都字亦重指上文）之類是也。(二)後乎名代諸字而爲其分子者，如多（諸侯多謀伐寡人者，諸侯分母，多分子）或（叔孫通傳，盡問諸生，諸生或言反，或言盜）、莫（晉國天下莫強焉）、無（無如寡人之用心者，高帝紀，相人多矣，無李相）之類是也。又等字用於平列諸名之後，以概夫同類而未列者，（魏其傳，是以竇太后滋不悅魏其等）諸字則先於同類諸名（封禪書，諸明年凡山他名祠，行過則祠，行去則已，諸字統指之辭，舉明年凡山以統其餘也）而用爲統括之辭也。至凡（凡今之人）與大凡大抵大要大較大略大致大都大段壹是一切諸字，亦皆用以爲總括。

之辭，均可列諸約指代字之類。

第五節 互指代字

互指代字有二：(一)合夫動字以明其互爲賓主也。如陸賈傳「君何不交驩太尉，深相結之，相字是也。」(二)先於動字以表施者受者之爲一也。如人間世「山木自寇也，膏火自煎也，自字。」孟子「使己爲政之己字之類。」皆是。案以上逐指特指約指互指四種，又可合爲一種，名指示代字。

第六節 接續代字

接續代字者，頂接前文，自成一讀也。字有三：(一)其字獨踞讀首。如十二諸侯年表「齊晉秦楚，其在成周微甚，其字頂四國，合在成周三字以成讀，原毀古之君子，其責己也重，以周其責人也輕，以約。」(二)所字常位讀領。如食貨志「爵者上之所擅，出於口而無窮，粟者民之所種，生於地而不乏，兩所字一指爵一指粟，儒林傳「六學者，王教之典，先聖所以明天道，正人倫，致至治之成法也，此所字指六學，盤谷序「大丈夫不遇於時者之所爲也，此所字包舉前文，以煞段也。」(三)三者字以煞讀脚。如有用爲起詞者，如爲此詩者，其知道乎之類。

有用爲止詞者，如仲尼之徒，無道桓文之事者之類，但此類又名轉接代字，以其用於承上轉下文時也，又名聯接代字，又名接讀代字。

第七節 假設代字

假設代字者，謂虛構假借而指定事物於意中者也，故此等代字，無所承於前，無所指於後，如其（其爲人也孝弟，先行其言而後從之）之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樂之者，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是（由是則生，而有不用也，由是則可以辟患，而有不爲也，有事君人者，事是君則爲容悅者也）等字，祇使人意會而已。

第八節 疑問代字

疑問代字有二種，第一種屬於人之疑問，第二種屬於事物場所時期之疑問，如誰（王誰與爲不善）孰（孰謂微生高直）疇（疇若予工）等，屬於第一種之疑問也，如何（何哉爾所謂達者，何器也，曰瑚璉也，管晏列傳，何子求絕之速也）奚（子將奚先，晨門曰，奚自，夫如是，奚而不喪）安（貨殖傳，安歸乎，歸於富厚也）焉（仲尼焉學）惡（敢問夫子惡乎長）等，屬於第二種之疑問也，凡此等皆所以求夫未知，故無前詞，有前詞則已知矣。

至其所答詞、曰後詞、

三十八

第二章 動字

人之行爲、及事物之動作、曰動字、故動字一曰用言、又曰作用、

第一節 自動字（內含複雜自動字）

自動字者、謂其自己能動作、不假於他人與他物者也、如鳶飛魚躍雞鳴犬吠之類、皆自動字、若寒暑往來日月運行、則又爲複雜自動字、總之此等字皆位置於名字之下、

第二節 他動字

他動字又名外動字、言不能自動、必藉他人之力而後能動、如乘馬御車擊磬取瑟之類、是位置於名字之上者、又如牛耕田鳥爲巢人讀書之類、是位置於兩名字之間者、

第三節 轉化動字

有由名字而轉化者、如書王左杖黃鉞、論語賢賢易色、子謂公冶長可妻也、孔子時其亡也而往拜之之類、有由狀字而轉化者、如書明明揚側陋、論語仁者先難而後獲、近之則不孫遠之則怨之類、更有以音而轉化爲動字者、如中平聲、靜字也、去聲則化爲外動字、

字、恫去聲、靜字也、平聲則化爲內動字、遲平聲、狀字也、去聲作待字解、則化爲外動字、予平聲、代字也、上聲作賜字解、則化爲外動字、餘可類推。

第四節 同動字

同動字者、論其形狀、無動之象、論其作用、有動之義、如詩有鳥高飛、魚在于沼、白露爲霜、韓詩外傳、貌似陽虎、此有字在字爲似字、雖無動之象、而有動之用也、故謂之同動字、言同於動字也。

第五節 助動字

助動字者、不僅冠於動字之上、而完全其動作、且又位置於動字之前後、而限制其動作者也、如論語三軍可奪帥也、奪字動字也、以可字完全之、又如論語、不多食、食字動字也、以不字限制之之類、又此助動字可分十六類、說見下。

第六節 使動一

使動者無論此使彼、或彼使此、皆謂之使動、如書有能俾人之俾字、論語使民戰栗之使字皆是。

第七節 受動二

有使動便有受動，如左僖二年，隨之見代之見字，項羽本紀先卽制人，後則爲人所制之爲字，歐陽修上范司諫書，近執事始被召於陳州之被字，皆是。

第八節 將來三未來四已往五

將來者如書公將不利於孺子，論語天將以夫子爲木鐸，諸將字皆是未來者，如論語吾未見剛者，孟子見牛未見羊，諸未字皆是已往者，如論語既往不咎之旣字，吾嘗聞大勇之嘗字皆是。

第九節 舒緩六急促七

舒緩者如姑舍是之姑字是，其餘且字乃字漸字亦皆有舒緩意，急促者如立之斯立之斯字是，其餘卽字便字遂字亦皆有急促意。

第十節 斷定八指定九

斷定者一定不易之詞也，如戰必勝矣之必字是，其餘如決字斷字定字之類亦皆此意，指定者確指其一定之所也，如揖所與立之所字，子路有聞之有字，我不知其彞倫攸叙。

之攸字皆是、

第十一節 能動十拒動十一

能動者有自然能動之力量也、如目能視耳能聽口能言鼻能嗅之類皆是、拒動者自不喜動、人使我動、堅以拒之、如孔子之不然、謂決不媚與竈也、許子之曰否、謂決不自織自爲也、是皆拒動之詞也、

第十二節 命令十二禁止十三

命令與使動相似、但使動者使之動而已、不必有號令之神氣也、命令猶云子須如此、子當如此、此須當二字、便是命令字、禁止與拒動相似、但拒動者自不願動、禁止者不許人之動也、如盤庚汝無侮老成人、論語過則勿憚改、子曰毋、此無勿毋等字便是禁止、

第十三節 推量十四

推量者、量度其可以如此也、如孟子可以取、可以無取之可字、吾力足以舉百鈞之足字、惟仁者宜在高位之宜字、夫民今而後得反之也之得字、左昭元年伍舉問應爲後之辭之應字、蘇洵審勢萬世帝王之計、當先所尚之當字、皆是、

第十四節 重複十五

重複者、或一事而又爲之、或兩事併作一事而爲之、皆是、如孟子使己爲政、又使其子弟爲卿之又字、是一事而又爲之也、易負且乘之且字、是兩事併作一事而爲之者也、

第十五節 不定反語十六

不定者不如此之意也、如論語不踰矩之不字、孟子我非愛其材之非字、而民莫之死也之莫字、皆是、反語如孟子二三子何患乎無君之何字、焉能使予不過哉之焉字、豈得暴彼民哉之豈字、荀子勸學、曷足以美七尺之軀哉之曷字、項羽本紀、卮酒安足辭之安字、皆是、疊語如書予畏上帝不敢不正之兩不字、爾無不信之無不字、罔有弗飲之罔弗字、詩莫非王土之莫非字、孟子非不能也之非不字、皆是、案此但明其不如此固非禁人之動、亦非拒人之動我也、故別爲一類、

第四章 靜字

靜字對動字而言、動字狀不定之象、靜字狀已定之象、如色之青黃赤白黑、味之酸甜苦辣鹹、氣之腥膻朽香焦、人之智愚巧拙貧富勤惰、物之靈蠢貴賤善惡良窳、事之成敗得

失難易緩急，皆有已然之情景，焉故皆爲靜字。

第一節 品名靜字

品名靜字者，凡以品評事物之形像也。設言山高月小，水落石出，此高字所以品評山之形像，小字所以品評月之形像，落字所以品評水之形像，出字所以品評石之形像，餘可類推。

第二節 切指靜字

切指靜字者，凡以指明事物之位數也。如彼此（彼此等字獨用者屬代字，與名字連用者屬靜字）數目方位等字皆是。設言迎春於東郊，居北海之濱，此東字北字乃切指郊字海字之爲東爲北也。又有切指數目者，如第一二卷五千是，又如彼岸此地等，則彼乃切指岸字，此乃切指地字也。

第三節 泛指靜字

泛指靜字者，乃泛泛指之不一定也。如每數等字是也。（每數等字獨用者屬代字，與名字連用者屬靜字，如每人數口之類）又如衆多若干，數萬公同等字，亦爲泛指靜字，惟

復雜耳、

第四節 有先無先

凡靜字單用如名字者、前文必有名字以先焉、如孟子以小易大、小大兩靜字、今單用如名以前有牛羊兩名字也、又以一服八、一八兩靜字、今單用如名以前有鄒楚兩名字也、若無先焉而靜字單用者、則必其泛用而無所指者也、如易天道虧盈而益謙、盈謙二靜字、君子以裒多益寡、多寡二靜字、左宣十二年兼弱攻昧、弱昧二靜字、皆無名字以爲之先是也、

第五章 狀字

凡形容事物之狀態者、謂之狀字、亦曰形容字、

第一節 狀動狀靜

凡狀字狀動字狀靜字者、居多、狀動字則先動字、如孟子油然作雲、沛然下雨、則苗潯然興之矣、油然以狀作雲之象、沛然以狀下雨之象、潯然以狀興起之象、是也、狀靜字則先靜字、如論語盡美矣、又盡善也、美善靜字也、以盡字狀之、左襄二十五年車甚澤、人必瘁、

澤靜字也，以甚字狀之，是也。

第二節 狀名狀代

狀字不但狀動字靜字也，且可以狀名字代字，如孟子猶草芥也，草芥名字也，以猶字狀之，封禪書獲一角獸若麟然，麟名字也，以若字狀之，是狀名字也，孟子是以若彼濯濯也，彼代字也，以若字狀之，是狀代字也。

第三節 自狀

自狀者所以狀狀字也，如孟子既不能令，又不受命，不狀字也，又以既又狀之，（既又又屬聯字）君是以不果來也，果狀字也，又以不狀之，終亦必亡而已矣，必狀字也，又以亦狀之，又以終狀之，是皆已甚甚狀字也，又以已狀之，皆是。

第四節 狀時狀字

狀時狀字者，乃形容動字之施於時者，如孟子且且而伐之，此且且二字，乃形容伐之時也，中庸道也者，不可須臾離也，此須臾二字，乃形容離之時也，孟子君子有終身之憂，此終身二字，乃形容憂之時也，其餘如今昔昨曩早晚初暮等字，苟作形容用之，皆謂之狀。

時狀字、

第五節 狀地狀字

狀地狀字者、乃形容動字之因乎地者、如孟子上食槁壤、下飲黃泉、此上下二字、乃形容所食所飲之地也、又如東敗於齊、西喪地於秦、此東西二字、乃形容所敗所喪之地也、其餘如左右內外遠近等字、苟作形容用之、皆謂之狀地狀字、

第六節 狀象狀字

狀象狀字者、乃形容動字之繫乎色象者、如悠然之悠、形容逝之狀也、憊矣之憊、形容困之狀也、勃然之勃、形容怒之狀也、欣然之欣、形容喜之狀也、其餘如黑白濃淡榮枯明暗污潔等字、苟作形容用之、皆謂之狀象狀字、

第七節 狀量狀字

狀量狀字者、乃形容動字之繫乎分量者、如孟子多取之而不爲虐、多字狀取之分量、論語無乃太簡乎、太字狀簡之分量、孟子吾甚恐、甚字狀恐之分量、是也、其餘如一十百千全半盈欠等字、苟作形容用之、皆謂之狀量狀字、又此數目字、尙分四種、(一)原數、如論語

子謂子產有君子之道四焉，中庸天下之達道五，所以行之者三，賈誼治安策可爲痛哭者一，可爲流涕者二，可爲長太息者六之類，(二)序數如蕭何世家，蕭何第一，曹參次之之類，(三)分數如左隱元大都，不過三國之一，中五之一，小九之一之類，(四)倍數如孟子君十卿祿，卿祿四大夫，大夫倍上士，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之類。

第八節 狀體狀字

狀體狀字者，所以形容其體段之殊別也，如中庸天地之道，博也厚也，孟子長君之惡其罪小，逢君之惡其罪大之類，皆是，其餘如長短方圓平斜肥瘦等字，苟作形容用之，皆謂之狀體狀字。

第九節 狀聲狀字

狀聲狀字者，所以形容其聲音之殊別也，如論語鏗爾磴磴然之類，皆是，其餘如幽揚宏細清濁等字，苟作形容用之，皆謂之狀聲狀字。

第十節 狀品狀字

狀品狀字者，所以形容其品類之殊別也，如詩窈窕淑女，曰窈窕所以形容后妃之賢淑

也。論語歲寒然後知松柏之後凋也。曰寒所以形容松柏之節操也。其餘如聖狂美惡真偽貴賤純雜等字，苟作形容用之，皆謂之狀品狀字。

第十一節 狀勢狀字

狀勢狀字者，所以形容其事勢之殊別也。如孟子城非不高也，池非不深也，高深所以形容城池之勢也。其餘如難易緩急通塞順逆夷險等字，苟作形容用之，皆謂之狀勢狀字。

第十二節 狀性狀字

狀性狀字者，所以形容其性質之殊別也。如詩振振公子，振振乃形容公子之仁厚也。赳赳武夫，赳赳乃形容武夫之果敢也。其餘如智愚剛柔寒溫甘苦等字，苟作形容用之，皆謂之狀性狀字。

第十三節 狀情狀字

狀情狀字者，所以形容其情感之殊別也。如詩憂心忡忡，忡忡所以形容其憂也。孟子欣欣然有喜色，欣欣所以形容其喜也。（案欣欣之欣，形容喜之狀也，恰是狀象，欣欣然有喜色之欣欣，所以形容其喜也，恰是狀情，一狀其外，一狀其內，確有不同，非複也。）其餘

如奢儉謙傲勤惰貪廉等字，苟形容用之，皆謂之狀情狀字，以上十節，皆以靜字爲狀字，故講文法家多有去靜字一門，以其字全歸狀字者，豈知作形容用，則爲狀字，不作形容用，則爲靜字，二者固有別也。

第十四節 比較狀字

比較狀字有二種，有平等比較，有差等比較，如詩德輶如，毛禮記君子之交淡如水，小人之交甘如飴，此如字所謂平等比較也，如論語季氏富於周公，孟子舊肩詔笑，病于夏畦，德之流行，速於置郵而傳命，此於字于字，所謂差等比較也，又有用最尤甚極等字，而顯比較之最上級者，是亦比較狀字也。

第十五節 特別狀字

特別狀字者，乃動字有分別之意者也，如孟子惟士爲能之惟字，乃別士之能也，論語我獨亡之獨字，乃別我之無也。

第十六節 和同狀字

和同狀字者，乃動字有公共之義者也，如孟千古之人與民偕樂，此無他與民同樂，外人

皆稱夫子好辯，父母俱存，此偕字同字皆字俱字，並有公共之義。

第十七節 斷制狀字

斷制狀字者，乃動字有斷制之權者也，如孟子戰必勝矣，此必字爲斷辭。（此必字亦助動字，故兩引之。）左僖四年，以此攻城，何城不克，此不字亦爲斷辭。孟子有爲者亦若是，此亦字亦爲斷辭。

第十八節 約度狀字

約度狀字者，乃動字有約略揣度之想者也，如孟子殆不可復之殆字，論語回也其庶乎之庶字，皆是。

第十九節 詰難狀字

詰難狀字者，乃動字有詰問之用者也，如孟子豈能獨樂哉之豈字，爲反詰辭，焉有仁人在位之焉字，爲直斥辭，皆是。案此與助動門反語一條相類，但彼絕無形容之意，此則隱含形容之意，爲異耳。

第二十節 假借狀字

有假借名字爲狀字者，如孟子庶民子來之子字，今而後知君之犬馬畜役之犬馬字，左傳豕人立而啼之人字，皆名字也。今皆借爲狀字之類，有假借靜字爲狀字者，如刺客傳於是囊子大義之大字，孟子東敗於齊，西喪地於秦，南辱於楚之東西南字，皆靜字也。今皆借爲狀字。（東敗數句既引之於狀地條內，又置之此者，蓋假借靜字以爲狀地狀字也，兩引之義各有當，非複也。）之類，有假借動字爲狀字者，如張釋之傳，上使立誅之則已之立字，左隱元莊公寤生之寤字，哀十六生拘石乞之生字，食貨志動欲慕古之動字，皆動字也。今皆借爲狀字之類皆是。

第六章 介字

介字者以其爲兩字中間之介紹也，或曰前置字，以其字常在名物字之前也，或曰相關字，明名物與名物之關係也。

第一節 著所屬之介字

如孟子城門之軌之字，明軌之屬於城門也，兩馬之力之字，明力之屬於兩馬也，天之高也之字，明高之屬於天，星辰之遠也之字，明遠之屬於星辰也，此著所屬之介字也。

第二節 著所在之介字

如孟子王立於沼上，於字明所立之處也，詩于沼于沚，于澗之中，三于字明所采之地也，孟子涕出而女於吳，於字明所女之國也，此著所在之介字也。

第二節 著所用之介字

如孟子以羊易之，以字明用以易牛者羊也，以梃與刃，梃刃之於殺不相涉也，介以以字，明其殺之所用也，論語博我以文，約我以禮，兩以字明博約之所用也，此著所用之介字也。

第四節 著所由之介字

如孟子自楚之滕，自字明許行由楚而至滕也，此字與聯字相類，其語意未全者，如自耕稼陶漁，以至爲帝之自字，直趨下文，故屬聯字，若自楚之滕語意已全，故屬介字，又由堯舜至於湯，由湯至於文王，此由字明所至之自也，故亦屬介字，此著所由之介字也。

第五節 著所舍之介字

如孟子民非水火不生活，非字明舍水而外民不能生活也，非帛不煖，非肉不飽，非字明

舍帛肉而人不能飽煖也，此字與狀字相類，而實有別，作除字舍字解，而又直接名字代字者，屬介字，若非敢後也之非字，直接敢字，則屬狀字，此著所舍之介字也。

第六節 著所共之介字

如古之人與民偕樂，與字明古之人共民而樂也，此亦字與聯字相類，其字中兩辭不分賓主者，屬聯字，如殺人，以梃與刃，梃刃不分賓主者也，故與字屬聯字，若此以古之人爲主，民字爲賓，故與字屬介字，此著所共之介字也。

第七節 著所過之介字

如孟子金重於羽者於字，明金之重過於羽也，丹之治水也，愈於禹，明丹之治水過於禹也，論語民之於仁也，甚於水火，於字明仁之用過於水火也，荀子勸學篇青取之于藍而青於藍，冰水爲之而寒於水，下兩于字明青之色過於藍，冰之寒過於水也，此著所過之介字也。

第八節 著所推之介字

如論語中人以上，中人以下，兩以字明由中人而推及於高乎中人者，及降乎中人者也。

左僖二十三、自今日以往、孟子自有生民以來、襄九以公以下、馮唐列傳、闔以內寡人制、闔以外將軍制之、定四自武父以南、及闔田之北境、平準書、於是商賈中家以上、諸以字綴以往來上下內外南北諸字者、皆以推言其人其地其時也、此著所推之介字也、

第九節 著所代之介字

如孟子爲淵馘魚、爲叢馘爵、兩爲字明獮之代淵馘魚、鷓之代叢馘爵也、湯使亳衆往爲之耕、爲字明湯衆之代葛耕也、此著所代之介字也、

第十節 著所因之介字

如孟子仕非爲貧也、而有時乎爲貧、兩爲字明仕之因乎貧也、不知者以爲爲肉也、其知者以爲爲無禮也、下兩爲字明去之因乎肉、因乎無禮也、鄉爲身死而不受、今爲宮室之美爲之、鄉爲身死而不受、今爲妻妾之奉爲之、鄉爲身死而不受、今爲所識窮乏者得我與而爲之、六爲字皆有因字之意、諸如此類、皆著所因之介字也、

第七章 聯字

字句相接、不外提承展轉四者、而四者之妙用、全賴虛字以明其義、故語中用字貫串以

盡其提承展轉之致者，聯字之謂也。又曰相連字，又曰接續字，又曰聚合字。

第一節 提起聯字

提起聯字者，如夫（以夫字貫句首者，皆頂上文，重立新義，非發語之詞也。孟子夫國君好仁，又夫人必自侮，兩夫字，皆頂承上文，重推一義，而以夫字特爲揭明耳。隱四，夫州吁阻兵而安忍，夫兵猶火也，夫州吁弑其君，連用三夫字，皆頂承上文，特指其人其事以爲推論耳。故夫字必用於論事之文者此也。）今（文中先叙他事而後說到本題，則用今字，非以別時也，乃以指見論之事耳。如孟子今燕虐其民，是承上湯伐葛，說到本題齊伐燕是也。）且（且字冠於句首者，緊頂上文再進一層也，如且以文王之德，頂上文齊易王之說而進一層也，且爾言過矣，承上文二子之當諫，進一層言二子之不去位也。）蓋（蓋字乃略陳梗概之辭，未能究竟也，如老莊列傳，蓋老子百有六十餘，封禪書，蓋夜致王夫人，外戚世家，蓋其家號曰衛氏，貨殖傳，蓋天下言治生祖白圭，以上諸蓋字，以上文所言諸事，不可無根究，故每云蓋以疑之。）今夫（中庸今夫天，今夫地，今夫山，今夫水，承上文渾說，而今則分提四項也，夫指分提之物也。）且夫（鼂錯論守邊備塞書，且夫

起兵而不知其勢，且字頂上文而更進一層也。夫則重指其事耳。等字皆是。案既云提起又云聯字，似乎相反，故於各項注明。

第二節 承接聯字

承接聯字者，所以承接上文之文，而概施之於句讀中者也。但此類又分六類：(一)曰對立聯字，(二)曰過遞聯字，(三)曰推原聯字，(四)曰直接聯字，(五)曰說明聯字，(六)曰示時聯字。

第三節 對立聯字

對立聯字，又名類詞聯字，亦分五種：(一)曰名名聯字，如書汝羲暨和之暨字，我友邦君越尹氏庶事御事之越字，孟子仁且智之且字，論語子罕言利與命與仁兩與字，皆是一曰代代聯字，如書予及汝皆亡之及字，論語惟我與爾之與字，皆是一曰動動聯字，如書率乃復之乃字，項羽本紀切而嚼之之而字，柳宗元送薛存義序，其知恐而畏也審矣之而字，皆是一曰靜靜聯字，如書寬而栗柔而立愿而恭亂而敬擾而毅直而溫簡而廉剛而塞強而義諸而字皆是一曰狀狀聯字，如蘇轍上樞密韓太尉書，於水見黃河之大且深，又仰觀天子宮闕之壯與倉廩府庫城池苑囿之富且大也，兩且字皆是。

第四節 過遞聯字

過遞聯字者，謂用於承上文而轉落下句者也。如書大戰於甘，乃召六卿之乃字，論語學而不思則罔之則字，陶潛歸去來辭乃瞻衡宇，載欣載奔，兩載字，韓愈佛骨表，卽位之初，卽不許度人爲僧尼道士，第二卽字，論語然則從之者與之然則字，書朋淫於家用殄厥世之用字，不敢荒甯肆中宗之享國七十有五年之肆字，皆是。

第五節 推原聯字

推原聯字者，爲推明其原因也。如爲不用力焉之爲字，明不舉一羽之故也，此正推也，豈以仁義爲不美也之以字，明不因仁義爲不美之故也，此反推也。

第六節 直接聯字

直接聯字者，與過遞聯字相似，但過遞是歸重下文，此則結明上文也。如論語是以謂之文也之是以字，怨是用希之是用字，是故晒之之是故字，皆是。

第七節 說明聯字

說明聯字者，謂用注疏體而說明其意也。如中庸郊社之禮，所以事上帝也之所以字，是

用於接詞者也。項羽紀，何者功多秦不能盡封之何者字，蘇洵上田樞密書，何則天下之學者孰不欲一蹴而造聖人之域之何則字，皆用於轉詞者也。又有以故字附於句尾，而爲說明法者，如論語文獻不足故也，之類是也。

第八節 示時聯字

示時聯字者，謂指明其時，如賈誼傳，方今之世之方字，易其當殷之末世之當字，項羽紀，自我爲汝家婦之自字，孟子，比其反也之比字，及是時之及字，皆是。

第九節 開展聯字

開展聯字者，用於改端開展文意之時者也。凡作文切忌平衍，必層層開展，方有波折，但此類又分七類：(一)曰設想聯字，(二)曰推拓聯字，(三)曰進層聯字，(四)曰重複聯字，(五)曰分析聯字，(六)曰比例聯字，(七)曰偏重聯字。

第十節 設想聯字

設想聯字者，本無是事而姑作如是之想也。又名虛擬聯字，如書如有一個臣之如字，若夫棊枕之若字，孟子若夫成功則天也之若夫字，信陵君傳，使秦破大梁而夷先王之宗

廟之使字、管晏傳、假令晏子而在之假令字、韓愈與孟尚書書、假如釋氏能與人爲禍崇之假如字、柳宗元桐葉封弟辨、設有不幸王以桐葉戲婦寺之設字、皆是、

第十一節 推拓聯字

推拓聯字者、推開上文而展拓他意也、如項羽本紀、縱江東父老憐而王我之縱字、中庸雖愚必明、雖柔必強兩雖字、左隱十一、不惟許國之爲之不惟字、平準書、非獨羊也之非獨字、孟子、非惟百乘之家爲然也之非惟字、皆是、

第十二節 進層聯字

進層聯字、更進一層義也、如書矧乃短長之命之矧字、左僖二十四、况貪天之功以爲己之力乎之况字、孟子而况不爲管仲者乎之而况字、班彪王命論、又况么麼不及數子之又况字、皆是、

第十三節 重複聯字

重複聯字、與進層聯字相似、但進層聯字、兩層意有輕重、重複聯字、兩層意無輕重也、如書又東至於孟津之又字、孟子既不能令又不受命之既又字、皆是、案此與助動門之重

複一條相似，但助動之重複，上下必皆動詞，故確係助動，此之重複，上下不皆動詞也，故彼必兼此，此不必兼彼。

第十四節 分析聯字

分析聯字者，謂不一其義也，如易君子之道，或出或處，或默或語之或字，孟子將爲君子焉，將爲野人焉之將字，賈誼政事疏，曰安且治者非愚則謏，又至於醜髀之所非斤則斧之非則字皆是。

第十五節 比例聯字

比例聯字者，以彼物比此物也，如孟子今之樂猶古之樂也之猶字之類是也，案此與比較狀字相似，但彼有形容意，此則無之耳。

第十六節 偏重聯字

偏重聯字者，謂兩意不平行也，如求之與抑與之與之抑字，是折重上句，南方之強與北方之強與，抑而強與之抑字，是折重下句。

第十七節 折轉聯字

折轉聯字者，所以反上文而轉申一義也。如孟子然終於此而已矣之然字，（然字用以落句，口然而意亦然之也，此聲字也，用以起句，口雖然而勢已轉也，此聯字也，然字非轉也，未轉而姑然之，則掉轉之勢已成，此所以爲轉語也。）然則子之失伍也之然則字，識其不可然且至之然且字，若夫豪傑之士之若夫字，及其聞一善言之及其字，少儀然故上無怨而下遠罪也之然故字，淮陰侯傳其母死貧無以葬，然乃行營高廡地之然乃字，論語季氏富於周公而求也爲之聚斂之而字，吾友張也爲難能也然而未仁之然而字，至於犬馬之至於字，范增論雖然增高帝之所畏也之雖然字，項羽紀不者若屬皆且爲所虜之不者字，不然藉何以至此之不然字，孟子乃若其情之乃若字，趙充國傳雖不能滅先零，但能令虜絕不爲小寇則出兵可也之但字，祭統是故上有大澤，則惠必及下，顧上先下後耳之顧字，魏其傳唯灌將軍獨不失之唯字，獨字，司馬遷傳特以爲智窮罪極不能自免之特字，司馬相如傳第俱如臨邛之第字，皆是，又有較量聯字，如論語禮與其奢也甯儉之與其字，甯字，且予與其死於臣之手也，無甯死於二子之手乎之與其字，無甯字，且爾與其從辟人之士也，豈若從辟世之士哉之與其字，豈若字，莊大宗師與

其譽堯而非桀也，不如兩忘而化其道之與其字，不如字，韓愈送李愿序，與其有譽於前，孰若無毀於其後之與其字，孰若字之類，但此類雖係較量，究亦折轉也，故附之折轉聯字後，而不別爲一類。

第八章 助字

助字一曰止字，一曰歇詞，謂附屬於字之末尾，以表其意思之決定及疑問等項者也。

第一節 斷定助字

斷定助字，一曰決定助字，一曰傳信助字，如論語升堂矣，未入於室也，吾聞其語矣，未見其人也，子謂韶盡美矣，又盡善也，諸矣也字，（也字所以助論斷之語氣，矣字所以助叙說之語氣，故凡句意之爲當然者以也字結之，句意之爲已然者以矣字結之。）前言戲之耳之耳字，唯謹爾之爾字，九人而已之而已字，可謂好學也矣之也矣字，始可與言詩已矣之已矣字，可謂至德也已矣之也已矣字，孟子無不爲已之已字，亦有仁義而已矣之而已矣字，盡心焉耳矣之焉耳矣字，皆是。

第二節 疑問助字

疑問助字，一曰傳疑助字，如論語不亦說乎，孟子亦將有以利吾國乎，諸乎字，屈原漁父辭，子非三閭大夫與之與字，韓愈與于襄陽書，豈上之人無可援下之人無可推歟之歟字，蘇軾後赤壁賦，飛鳴而過我者非子也耶字，論語女爲周南召南矣乎之矣乎字，女得人焉爾乎之焉爾乎字，語之而不惰者，其回也與之也與字，檀弓，我弔也與哉之也與哉字，皆是。

第三節 停頓助字

停頓助字者，乃用於句之中間畧一停頓之意，如論語甚矣吾衰也之矣字，中庸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之也者字，大學如切如磋者之者字，孟子見賢焉然後用之之焉字，及其更也當在宋也諸也字，皆助讀而不助句，故又名助讀助字。

第四節 贊歎助字

贊歎助字者，謂表示贊美歎息之意也，如書股肱喜哉，元首起哉之哉字，是贊，論語管仲之器小哉之哉字，是歎，惟我與爾有是夫之夫字，是贊，苗而不秀者有矣夫之夫字，是歎，中庸無憂者其惟文王乎之乎字，是贊，孟子罪我者其惟春秋乎之乎字，是歎，論語從我

者其由與之與字，是贊，孟子然後快於心與之與字，是歎。

第五節 呼喚助字

呼喚助字者，謂呼人之名時而附屬於其名之下者也，如論語賜也始可與言詩已矣之也字，參乎吾道一以貫之之乎字，皆是。

第六節 特別助字

特別助字者，非助字而用以爲助字也，如詩夜如何其之其字，君子至止之止字，神之格思之思字，彼何人斯之斯字，毋也天只之只字，曰父母且之且字，莊子人間世子其有以語我來之來字，楚詞蝮蛇秦秦封狐千里些之些字，皆是。

第九章 聲字

聲字者，有所感乃發而爲聲也，或以爲感應字，或以爲歎字，或以爲呼歎字，皆未能賅括以下八節，故以聲字總括之。

第一節 歎聲字

歎聲字者，慨歎之聲也，如論語鳴呼曾謂泰山之嗚呼，（一作於戲，一作於乎，作烏乎，

一作嗚乎）書公曰嗟之嗟字，詩于嗟麟兮之于嗟字，左宣十二于民生之不易之于字，書帝曰吁咈哉之吁字，管子小稱篇，嗟茲乎之嗟茲字，秦策，嗟嗟乎之嗟嗟字，楚策，嗟乎子乎之嗟字，詩嗟嗟臣工之嗟嗟字，書已予惟小子之已字，趙策，嘻亦太甚矣之嘻字，項羽紀，唉豎子不足與謀之唉字，翟義傳，熙我念孺子之熙字，魏策，魏王曰諛（今本作誤）之諛字，莊子養生主，文惠君曰，嘻之嘻字，皆是。

第二節 怒聲字

怒聲字者，發怒之聲也，如莊秋水篇，仰而視之曰嚇之嚇字，恐之之詞也，袁譚傳，譚墜馬顧曰咄兒過我之咄字，怒叱之聲也，趙策叱嗟而母婢也之叱嗟字，亦怒叱之聲也，呂氏春秋，權勸篇，子反叱曰訾之訾字，呵責之詞也，皆怒聲也。

第二節 驚聲字

驚聲字者，驚異之聲也，如孟子惡是何言也之惡字，外戚世家，嚙大姊何藏之深也之嚙字，陳涉世家，夥頤涉之爲王沈沈者之夥頤（夥多也，頤夥之餘聲也，漢書省作頤）字，皆是。

第四節 贊聲字

贊聲字者、贊美之聲也、如詩於物魚躍之於字、書僉曰於鱗哉之於字、謹咒曰都之都字、皆是、

第五節 問聲字

問聲字者、問訊之聲也、如書帝曰咨四岳之咨字、論語堯曰咨爾舜之咨字之類是也、

第六節 呼聲字

呼聲字者、呼喚之聲也、如論語謂孔子曰來之來字之類是也、

第七節 應聲字

應聲字者、應答之聲也、如論語曾子曰唯之唯字、孔子曰諾之諾字、孟子許子必種粟而後食乎曰然之然字、禮記男唯女俞之唯俞字、書帝曰俞予聞如何之俞字、皆是、

第八節 拒聲字

拒聲字者、拒絕之聲也、與應聲字相反、應聲表其同意、此則表其不同意也、如孟子王曰否、吾何快於是之否字、曰非也於崇吾得見王之非也字、項羽紀宋義曰不然之不然字、

皆是、案此條與拒動相似、但拒動必先有使之動者、因而拒之、此無使之動者、但表其不同意而已、

Handwritten text, possibly a signature or name, including the word "KOLLEGE" and a large "T" to the right.

